

花蓮縣卓溪鄉立山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115學年度招生簡章】

一、依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及「花蓮縣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新生入園注意事項」辦理。

二、招生公告期程:115年5月15日~115年5月31日

三、招生名額:16名。(隨園內幼生數更動,如有更新缺額,將公告於花蓮縣幼兒園招生網)

四、報名及報到手續:(每園僅限報名一次)

(一).報名日期:115年06月01日~115年06月05日上午08:00至下午16:00。

(二).報名注意事項:

1.在本校幼兒園(紙本)或花蓮縣幼兒園招生網(線上)辦理報名,其中一種方式即可。

2.紙本報名請攜帶最新的戶籍謄本並檢具優先入園相關證明文件正本。

3.線上報名網址:<https://kid-online.hlc.edu.tw>

(三)招生抽籤:115年6月8日(星期一)9:00本校幼兒園(如欲報名人數超過本園幼生缺額時,將辦理抽籤作業)。

(四)錄取公告:115年6月8日(星期一)16:00公告於立山國小網頁。

(五)錄取報到:115年6月15日(星期一),攜帶預防注射黃卡正本至本校幼兒園辦理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將錄取資格給予遞補人員。

五、凡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需繳交證明文件)優先入園:

(一)低收入戶家庭之幼兒:當年度社政單位核發低收入戶之證明文件。

(二)中低收入戶家庭之幼兒:當年度社政單位核發中低收入戶之證明文件。

(三)身心障礙幼兒(含發展遲緩幼兒):領有身心障礙手冊、發展遲緩證明,或經花蓮縣特殊教育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簡稱鑑輔會)鑑定適合就讀普通班者。

(四)原住民族幼兒:戶口名簿記載為原住民身分者。

(五)特殊境遇家庭之幼兒:花蓮縣政府之核發之特殊境遇家庭身分認定公文。

(六)父母一方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人士之幼兒:領有中度以上身心障礙手冊者。

(七)本校編制內現職教職員工之直系血親適齡子女。

六、 招生順序及抽籤規範：

- (一) 第一順位：符合優先入園資格第一至第六項者。
- (二) 第二順位：符合優先入園第七項者，於招生名額百分之五內得予入園。
- (三) 第三順位：有直系兄弟姐妹就讀本校幼兒園或國小部者。
- (四) 第四順位：5 足歲一般生。
- (五) 第五順位：4 足歲一般生。
- (六) 第六順位：3 足歲一般生。

七、 多胞胎幼兒籤卡得由家長自行決定併同或是分別抽籤並應出示具切結書。

八、 符合優先入園資格幼兒未於規定時間內繳交證明文件，視同放棄優先資格。

花蓮縣卓溪鄉立山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敬上

電話：03-8841358 分機 18、37

幼兒園園主任：

教師兼代
園主任程瑜

校長

立山國小
校長陳月珠